

# 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

## 人權政策

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：本公司）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、保障基本人權，恪守全球各營運據點的在地法規，維護及保障陸勤與海勤員工、客戶、供應商、商業合作夥伴的勞動勤務與職業安全保障，訂定人權政策。

本公司認同並遵循下列國際及航運組織相關人權規範與原則：

- 《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(UDHR)》
- 《國際勞工組織(ILO)－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》
- 《聯合國全球盟約(UN Global Compact)》
- 《國際海事勞工公約(MLC)》
- 《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(UNGPS)》
- 《OECD 跨國企業指導綱領》
- 《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》

執行方針：

- 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與薪酬獎勵制度，不因國籍、種族、階級、語言、思想、宗教、黨派、籍貫、出生地、性別、性傾向、年齡、婚姻、容貌、五官、身心障礙、星座、血型或工會會員身分等因素而有差異，落實就業、雇用條件、薪酬、福利、訓練、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。
- 尊重勞動人權，禁止強迫勞動、禁止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動，並杜絕人口販運。
- 禁止任何形式之歧視、霸凌與騷擾，提供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，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、透明。
- 遵循營運據點所在地之法規，提供安全、健康且兼顧母性保護的工作環境。
- 支持並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。
- 保障原住民、婦女、殘疾人士與弱勢群體的勞動權利。
- 尊重員工自由結社與集體協商之權利，由勞工依民主投票形式遴選勞工代表，透過定期召開勞資會議，建立暢通的溝通管道，建構勞資關係和諧之職場環境。
- 尊重隱私、確保個人資料的蒐集以及使用符合國際與營運所在地法規的要求。



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
WAN HAI LINES LTD.

因為萬海·世界很近

謝福隆

總經理 謝福隆

2021年12月10日